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FCGB-ZHZB2026038**

项目名称：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吉克普林区域配电网建设工程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

采购人：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

采购代理：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6
A 说 明	10
B 磋商文件	11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12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E 磋商程序	15
F 授予合同	21
G 磋商失败条件	22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24
第四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仅供参考）	26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	50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吉克普林区域配电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B-ZHZB2026038

项目名称：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吉克普林区域配电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950000

最高限价（元）：950000

采购需求：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以及后续相关服务（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标项名称：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吉克普林区域配电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5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1、完成本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的编制和修改）、配合取得初步设计批复；2、完成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图及审图后修订；3、设计文件汇总并配合业主进行设计有关的前期手续办理及后续施工全过程服务。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1、合同生效后 15 个日历日内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并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取得正式的批复文件。2、初步设计批复后 15 个日历日内设计人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3、设计任务完成后配合业主进行设计有关的全过程服务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综合资质甲级]或[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或[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
②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或电力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须在本单位注册，提供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③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4、其他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5月19日至2026年5月26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6月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 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如因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自动弃标。

(4) 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在磋商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磋商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自行承担。

(6) 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

地址:布尔津县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东风路2区将军城三期1栋201/202/301/302室

项目联系人:金梦薇

电话:18799011350

目 录

A. 说明

- 1.适用范围
- 2.定义
- 3.合格的供应商
- 4.供应商资格
- 5.磋商费用

B. 磋商文件

- 6.磋商文件构成
- 7.磋商文件澄清
- 8.磋商文件的修改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 9.要求
- 10.磋商语言
- 11.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12.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3.磋商报价
- 14.磋商货币
- 15.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 16.磋商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 17.磋商有效期
- 18.磋商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 19.磋商保证金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20.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 21.磋商截止时间
- 2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E. 磋商程序

- 23.磋商
- 24.磋商过程
- 25.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 26.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标
-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F. 授予合同
- 28.合同授予标准
-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 30.成交通知书
- 31.签订合同
-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 3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G. 磋商失败条件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吉克普林区域配电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 项目编号: ZFCGB-ZHZB2026038
2	采购人名称: 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东风路 2 区将军城三期 1 栋 201/202/301/302 室 邮编: 836500 电话: 18799011350
4	一、磋商保证金的形式: 采用电子保函、本票、汇票、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二、磋商保证金金额: 15000 元。 账户名称: 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市支行 账 号: 30 1508 0104 0001 587 行 号: 1039 0201 5081 注: 投标保证金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缴入指定账户, 各投标企业保证金缴纳只接受企业基本账户足额对公转账, 其他以私人名义或现金缴纳等存入、汇款方式均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汇款备注需注明项目名称), 未按规定时间提交保证金的投标商不得参加本次投标(以到账时间为准)。 三、采用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及保函缴纳手续费汇款单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5	磋商语言: 中文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6	供应商资格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或承诺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需提供截图）；

6)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不接受联合体。

9) 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综合资质甲级]或[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或[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

②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或电力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须在本单位注册，或提供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7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项目为电子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磋商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各供应商须在磋商时间在政采云平台自行解密文件。
8	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县配套财政资金
9	磋商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日历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0	<p>服务期限：1、合同生效后 15 个日历日内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并经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取得正式的批复文件。2、初步设计批复后 15 个日历日内设计人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3、设计任务完成后配合业主进行设计有关的全过程服务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完成。</p> <p>付款方式：①设计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p> <p>②经发包人确认施工图成果，符合发包人要求并通过施工图审批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总价款的 40%；③待本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剩余尾款 30%。（具体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p> <p>设计成果质量：成果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采购需求的要求。</p>
11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2	<p>磋商响应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p>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p>
13	<p>开标日期：2026 年 6 月 1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p>
14	<p>建筑规模：（一）新建 10 千伏电缆线路 55.3 千米，其中 2.16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1×400 型绝缘电缆；51.39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3×300 型绝缘电缆，1.75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3×50 型绝缘电缆。</p> <p>（二）新建二进八出开闭所一座（含混凝土基础），二进六出环网柜 44 座（含混凝土基础），二回高压电缆分接箱 70 座（含混凝土基础）。</p>

	<p>(三)新建混凝土浇筑电缆沟 30 米, 20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10 米, 16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132 米, 10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36 米, 8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51 米, 4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33 米, 2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191 米, 混凝土电缆井 5 座。</p> <p>(四)信通部分: 新建 24 芯 ADSS 型光缆 55.45 千米, 96 芯 ODF 光纤配线架 47 套, 分光器 47 套, ONU 光网络单元 47 套, 光缆接头盒 10 个。</p> <p>(五)变电站部分: 将原吉克普林 110 千伏变电站 10 千伏侧两段母线消弧线圈接地变更换为 2 台小电阻接地变, 小电阻接地变容量为 500 千伏安。</p>
15	工程总投资额: 8200 万元
16	采购需求: 1、完成本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的编制和修改)、配合取得初步设计批复; 2、完成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图及审图后修订; 3、设计文件汇总并配合业主进行设计有关的前期手续办理及后续施工全过程服务。
17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95 万元
授 予 合 同	
<p>1.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经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合同约定,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方向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其计费参考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新建招协(2024)4 号)文件。结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的规定执行。</p> <p>异常低价审核情形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p> <p>情形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p> <p>情形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p> <p>情形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2 “买方”、“采购人”系指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设计服务单位；

2.4 “成交方”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3.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1：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3.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3.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3.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3.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

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 供应商资格(废标因素)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6条”。

5. 磋商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 (4) 合同一般条款；
- (5) 范本格式。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磋商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磋商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磋商文件之日起至质疑截止时间止，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磋商可能被拒绝。

10. 磋商语言

10.1 磋商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磋商响应书、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所投服务的相关技术/证明资料（包括服务方案）；
- (4) 磋商文件服务需求及技术规格、合同特殊条款中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 (5) 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7) 供应商近 3 年同类业绩；
-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9) 项目负责人及成员情况表；
-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3. 磋商报价

13.1 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所附相应的磋商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等内容。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磋商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2.1 磋商报价应包括实施该项目涵盖的所有费用。

13.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3.1 当以小写表示的金额与大写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磋商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磋商担保。

14. 磋商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磋商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6条”。

注：（1）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处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磋商无效。

16 磋商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服务方案。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采购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磋商的有效期

17.1 磋商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磋商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日历天）。
（如不满足将导致磋商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磋商响应文件须编制完整。

18.2 磋商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18.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磋商概不接受。

19. 磋商保证金

19.1 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

19.2 本次磋商可接受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作为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19.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19.3.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9.4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将被视为磋商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

19.5.2 成交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 按须知第 32 条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19.5.2.3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电子标）

20.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标**封面上标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

20.2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封面上应写明：

（1）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

（3）项目编号：

（4）供应商单位名称

在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封面加盖企业公章及法人签章

21. 磋商截止时间

21.1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的递交不得迟于 2026 年 6 月 1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21.2 出现第 8.2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22.2 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前撤销磋商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E 磋商程序

23. 磋商

23.1 本次采用网上开标、评标系统，供应商在线参加磋商（无需到开标现场）。磋商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审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通畅，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3.2 本次磋商按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磋商，将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磋商会。

23.3 宣布磋商响应文件开启顺序。

23.4 磋商原则在磋商会议上宣布。

23.5 对采购方的纪律要求

采购方不得泄露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23.7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磋商有关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23.8 对磋商小组成员要求磋商纪律

23.8.1 磋商小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磋商响应文件提出评审意见。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磋商标准和办法不得作为磋商依据。

23.8.2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方征询确定成交方意向。

23.8.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8.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4. 磋商过程

24.1 磋商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24.2 磋商后磋商小组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3 在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监督人员将审查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确定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资格审查

序号	标准
1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或承诺函）</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需提供截图）；</p> <p>6)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p> <p>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8) 不接受联合体。</p> <p>9) 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综合资质甲</p>

	<p>级]或[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或[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p> <p>②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或电力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须在本单位注册，或提供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p>
<p>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符合响应性的投标。</p>	

24.4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如果确定供应商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无效磋商。**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是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序号	符合性审查
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磋商有效期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磋商的，该供应商的磋商作废标处理。
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磋商响应文件的全部响应偏差。若存在重大偏差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供应商一致，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
4	磋商报价未超过项目预算。
5	磋商响应文件中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没有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p>注：磋商响应文件有不满足上述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p>	

25.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供应商进行询标，请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线上答疑和澄清。询标时供应商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以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

26.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中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26.2 磋商小组和供应商磋商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对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

26.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二次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二次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二次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对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分为两步进行，磋商小组会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部分占 10 分，商务部分占 90 分。将每位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一、价格部分（10 分）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供应商的价格得分。

商务、技术部分（90 分）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及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10)	投标价格	10分	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的计算公式：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分数最高不超过 10 分。
技术部分 (70)	项目理解	15分	对项目采购需求理解透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编制项目背景及相关政策文件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①相关政策背景分析；②指导思想；③工作任务；④主要内容；⑤工作依据。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进行评分，全部满足要求无缺陷得 15 分，

			若有一项未提供扣 3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
设计方案	18分		<p>投标人提供项目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构思;②设计工作依据;③设计目标;④设计构思;⑤关键技术问题分析、建议和解决措施;⑥设计创意。</p> <p>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8 分,若有一项未提供扣 3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设计服务保障措施	10分		<p>服务保障措施实施各阶段均提出具体的服务计划和实施细则内容:①服务内容;②服务流程;③服务标准;④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⑤服务承诺。</p> <p>根据投标人提供措施进行评分,全部满足要求无缺陷得 10 分,若有一项未提供扣 2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设计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p>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各专业、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内容:①质量管理体系;②设计组织机构;③质量责任制度;④各专业及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⑤设计质量承诺。</p> <p>方案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内容无错误或无缺陷的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工程投资控制措施	6分	<p>1、提出严格控制工程投资的各项措施，以及因设计质量原因造成工期延长、投资增加，需承担相应责任的承诺，措施得力，承诺可行得 6 分；</p> <p>2、相应措施、承诺有缺陷，但不影响项目主体实施的，得 3 分；</p> <p>3、只有措施无措施或者只有承诺无措施的得 1 分；</p> <p>未提供措施及承诺的不得分；</p> <p>(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后续服务保障	6分	<p>针对本项目，提出有针对性的后续服务保障方案及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配合；②技术交底；③设计变更等后续服务等内容进行评分，全部满足且无缺陷得 6 分，若有一项未提供扣 2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p> <p>(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人员管理措施	5分	<p>针对本项目的人员管理措施：包含：①项目组织架构；②岗位分工及责任制度；③人员管理制度等进行评分。</p> <p>措施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内容无错误或无缺陷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方案内项目名称错误、项目实施地点错误、方案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有误、方案前后表述不一致、方案内容不完整、表述含有语句不通顺影响方案理解、方案响应中含有不符合本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内容)。</p>
商务	企业业绩	12分	<p>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类似电力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12 分（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原件扫描件）。</p> <p>备注：业绩证明材料中需体现本企业业绩。</p>
	项目负责人	4分	<p>项目负责人配置要求：</p> <p>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电力相关项目业绩 1 项，</p>

部分 (20)			每提供一项得2分, 最多得4分; 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原件扫描件 备注1: 业绩证明材料中需体现的项目负责人姓名且与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一致; 备注2: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注册证书或职称证、身份证、学历证原件扫描件
	其他主要人员	4分	其他主要人员: 1、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个得1.5分, 最多得3分 3、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个得0.5分, 最多得1分 其他主要人员需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原件扫描件

说明: 评委对各供应商技术商务内容量化打分时, 技术商务合计最高得分与最低得分相差20%以上时, 应当做出合理的解释说明, 否则不予计分。

26.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6.5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成交方。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实际情况与其磋商资料不相符, 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由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以此类推。

27.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7.1 磋商后, 直到授予合同为止,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成交方的建议等磋商小组成员或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磋商小组成员的资格, 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磋商。

27.2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 所进行的力图影响磋商结果的,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磋商中有关规定的活动, 将被取消其磋商资格。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 28.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8.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买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磋商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成交通知书
- 30.1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磋商有效期，《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方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未其磋商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 31.1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天内按规定的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成交方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2 如成交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 31.3 磋商文件、成交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 32.1 成交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3.1 成交方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33.1.1 成交方须向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33.1.2 在宣布成交后一周内，成交方须按第 33.1.1 条规定的标准以银行汇票、转账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34.1 供应商在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新财购【2022】17号。
- 34.2 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G 磋商失败条件

- 3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6.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 37.磋商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38.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设计要求：

（一）新建 10 千伏电缆线路 55.3 千米，其中 2.16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1×400 型绝缘电缆；51.39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3×300 型绝缘电缆，1.75 千米电缆采用 YJV23—8.7/15—3×50 型绝缘电缆。

（二）新建二进八出开闭所一座（含混凝土基础），二进六出环网柜 44 座（含混凝土基础），二回高压电缆分接箱 70 座（含混凝土基础）。

（三）新建混凝土浇筑电缆沟 30 米，20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10 米，16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132 米，10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36 米，8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51 米，4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233 米，2 回 C-PVC 管径 DN200 排管 191 米，混凝土电缆井 5 座。

（四）信通部分：新建 24 芯 ADSS 型光缆 55.45 千米，96 芯 ODF 光纤配线架 47 套，分光器 47 套，ONU 光网络单元 47 套，光缆接头盒 10 个。

（五）变电站部分：将原吉克普林 110 千伏变电站 10 千伏侧两段母线消弧线圈接地变更换为 2 台小电阻接地变，小电阻接地变容量为 500 千伏安。

二、初步设计的成果要求：

初步设计编制深度、内容组成、技术标准、编制依据，必须严格符合《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内容深度规定》、《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设计规范》、《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及国家、行业、电网现行相关规范、标准、技术导则、通用设计要求。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概述

1.1 项目概况

1.2 建设单位概况

1.3 设计依据

二、建设内容、需求分析及产出方案

2.1 规划政策符合性

2.2 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和投资

三、外部配套条件

3.1 项目选址或选线

3.2 项目建设条件

3.3 要素保障条件

四、项目建设方案

4.1 技术方案

4.2 工程方案

五、项目投资

六、平面示意图及附图

七、主要材料及设备

八、概算

三、施工图设计的成果要求：

施工图设计必须在初步设计批复基础上开展，设计深度严格满足《电力工程施工图设计深度规范》《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系列规范》《10kV 配网工程通用设计规范》《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配电网工程典型设计》2024 版等国家及行业标准。

施工图设计成果需包含全套可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备材料清单等。

四、成果文件要求

- 1、成果文件组成：初步设计文本、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图纸、施工图设计图纸
- 2、成果文件深度：按照国家行业设计规范深度执行
- 3、成果文件载体要求：纸质版（份数按后期甲方要求执行）、电子版（须提供 U 盘与光盘）

合同一般条款

GF—2015—0209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设计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规划占地面积：____平方米，总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其中地上约____平方米，地下约____平方米）；地上____层，地下____层；建筑高度____米。

4.建筑功能：____、____、____等。

5.投资估算：约____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_____。

2.工程设计阶段：_____。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_____。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_____；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发包人要求；
- （6）技术标准；
-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

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副本一式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正本__份、副本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份、副本__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时 间：__年__月__日

时 间：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_____

1.4.2 国外技术标准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的提供方：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份数：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时间：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费用承担：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与设计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设计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设计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设计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设计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1.8 保密

保密期限：_____。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3 发包人其他义务：_____。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____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____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_____（需/不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执业资格及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_____。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__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__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3.4 设计分包

3.4.1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设计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_____。

3.4.2 设计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_____。

3.4.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有关分包人资料包括：_____

_____。

3.4.4 分包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_____

_____。

3.5 联合体

3.5.4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设计费用的方式：_____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_____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_____。

5.1.2.4 工程设计文件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及比例：_____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_____

5.3.5 建筑物及其功能设施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_____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_____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_____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__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__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发包人收到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__天内进行审查并书面答复。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_____。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电子版设计文件的具体形式为：_____。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1 发包人对设计人的设计文件审查期限不超过__天。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__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工程设计审查形式及时间安排：_____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便利条件的内容包括：_____。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__时间内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2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_____

10.3 定金或预付款

10.3.1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定金的比例_____或预付款的比例_____。

10.3.2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时间：_____，但最迟应在开始设计通知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____天前支付。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11.5 设计人应于认为有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设计周期的要求事项发生后____天内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应在该事项发生后____天内向发包人提供证明设计人要求的书面声明。

发包人应在接到设计人书面声明后的____天内，予以书面答复。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12.2 设计人____（需/不需）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3. 知识产权

13.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3.2 关于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

_____。
关于设计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3.5 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发包人支付设计人的违约金：_____。

14.1.2 发包人逾期支付设计费的违约金：_____。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1 设计人支付发包人的违约金：_____。

14.2.2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_____。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的上限：_____。

14.2.3 设计人设计文件不合格的损失赔偿金的上限：_____。

14.2.4 设计人工程设计文件超出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比例的违约责任：_____。

14.2.5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违约责任：_____。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3) 暂停设计期限已连续超过____天。

16.4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已完工作设计费的期限为____天内。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评审所发生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如果没有，填“无”）

_____。

附件

附件 1：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附件 2：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 3：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 4：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附件 5：设计进度表

附件 6：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附件 7：设计变更计费依据和方法

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发包人与设计人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确定本附件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规划土地内相关建筑物、构筑物的有关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总图专业（不含住宅小区总图）的设计。

精装修设计、智能化专项设计、泛光立面照明设计、景观设计、娱乐工艺设计、声学设计、舞台机械设计、舞台灯光设计、厨房工艺设计、煤气设计、幕墙设计、气体灭火及其他特殊工艺设计等，另行约定。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

(1) 与发包人及发包人聘用的顾问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协助发包人提出本项目的发展规划和市场潜力；

(2) 完成总体规划和方案设计，提供满足深度的方案设计图纸，并制作符合政府部门要求的规划意见书与设计方案报批文件，协助发包人进行报批工作；

(3) 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必要的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4) 协调景观、交通、精装修等各专业顾问公司的工作，对其设计方案和技术经济指标进行审核，提供咨询意见。在保证与该项目总体方案设计相一致的情况下，接受经发包人确认的顾问公司的合理化建议并对方案进行调整；

(5) 配合发包人进行人防、消防、交通、绿化及市政管网等方面的咨询工作；

(6) 负责完成人防、消防等规划方案，协助发包人完成报批工作。

2. 初步设计阶段

(1) 负责完成并制作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电气、动力、室外管线综合等专业的初步设计文件，设计内容和深度应满足政府相关规定；

(2) 制作报政府相关部门进行初步设计审查的设计图纸，配合发包人进行交通、园林、人防、消防、供电、市政、气象等各部门的报审工作，提供相关的工程用量参数，并负责有关解释和修改。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负责完成并制作总图、建筑、结构、机电、室外管线综合等全部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2) 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3) 根据项目开发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4)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招标答疑。

4. 施工配合阶段

(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2) 根据发包人要求，及时参加与设计有关的专题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

(3)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4)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5) 提供产品选型、设备加工订货、建筑材料选择以及分包商考察等技术咨询工作；

(6)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附件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2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含对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建筑电气、总图等专业的具体要求）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3	建筑红线图，建筑钉桩图	各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4	当地规划部门的规划意见书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5	工程勘察报告	2	方案设计开始前 3 天提供初步勘察报告；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6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1	下一个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提供上一个阶段审批意见	
7	方案设计确认单（含初设开工令）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8	工程所在地地形图（1/500）电子版及区域位置图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9	初步设计确认单（含施工图开工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3 天前	
10	施工图审查合格意见书	1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5 天内	
11	建筑条件	1	方案设计开始 3 天前	
12	其它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13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天内	

（上表内容仅供参考，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详细列举）

附件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初步设计文件		____天	
2	施工图设计文件		____天	

特别约定：

1.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 上述设计时间不包括法定的节假日。

3. 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4.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 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项目 副负责人				
建筑专业 负责人				
结构专业 负责人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人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人				
建筑电气 专业负责人				

附件5:

设计进度表

附件6: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总额: _____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

1. 工程设计基本服务费用: 固定总价: _____
固定单价 (_____元/平方米或费率____%)

率____%)

2. 工程设计其他服务费用: _____

3. 合同签订前设计人已完成工作的费用: _____

4. 特别约定:

(1) 工程设计基本服务费用包含设计人员赴工地现场的旅差费
____人次日, 每人每次不超 2 天; 不含长期驻现场的设计工地代表和现场服务费。

(2) 采用固定单价形式的设计费,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批准 (或通过审查的施工图设计) 的建筑面积 (或投资额) 和本合同约定的单价 (或费率) 核定, 多退少补。

(3) 超过上述约定人次日赴项目现场所发生的费用 (包括往返机票费、机场建设费、交通费、食宿费、保险费等) 和人工费由发包人另行支付。其中人工费支付标准为_____。(建议参照本单位年人均产值确定人工费标准)

(4) 其它: _____。

三、设计费明细计算表

四、设计费支付方式

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确认, 如果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负责全过程工程设计服务, 各阶段的设计费比例为: XX。如果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负责部分工程设计服务, 则每个阶段的设计费比例, 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1. 本合同生效后 7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 作为定金（或预付款），计_____元，设计合同履行完毕后，定金（或预付款）抵作部分工程设计费。

2.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后 7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计_____元。

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7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计_____元。

4. 工程竣工验收后 7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全部剩余设计费，共计_____元。

附件7:

设计变更计费依据和方法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1、 磋商响应书

致 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_____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2、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总价 (万元)	磋商 保证金	服务期限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3、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包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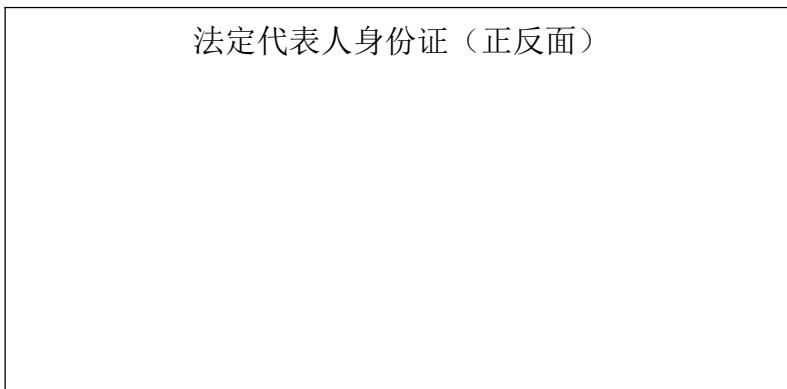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合计	备注
1					
2					
3					
4					
...					
优惠承诺及其他：					
磋商总价		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请随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系 _____（申请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5、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鑫诚正昊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编号）磋商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_____项目磋商内容及相关服务，并证明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本次磋商公司的

名称：

地址：

传真：

邮编：

盖章：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电话：

8、近三年类似业绩表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价格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须附类似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

2、具体年份要求：2023年1月-至今

3、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的信息，并注明序号。

9、资格证明文件

- 1、内容见“供应商须知”。
- 2、其它一切有利于服务和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10、项目实施能力及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障措施、项目管理、实施进度计划等)

(二)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注：1、项目服务人员由供应商自行确定，但应能够满足本项目的基本需求。

2、上述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

12、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布尔津县公共设施维护中心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招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5.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